



走向理解之理解的广度与深度

何卫平

多年来,解释学(诠释学)在国内学术界有着持续的影响,它的辐射力强,关注度广,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它的理论既升得上去,又降得下来,既有悠久的传统,又有强烈的当代性、现实性。几乎人人都能接触它,各个专业都可以谈论它,这方面与胡塞尔的现象学形成了鲜明的对照。然而,就学理上讲,它是非常深厚的,在这方面,西方无疑走在前面,我们还有很多问题没有深入下去,还有很多领域没有真正打开,所以我倡导解释学的广阔道路,希望有更多的人从不同的角度和方向参与到这项学术事业当中来。

在西方解释学的研究中,伽达默尔无疑是重头,我们这里选有两篇研究他的论文:一篇出自洪汉鼎先生之手,他的论文涉及到一个重要问题:“伽达默尔论事情本身”。这是一个很有意义的话题。我们知道,哲学解释学的出发点是现象学,现象学的座右铭是:回到事情本身。此乃胡塞尔、海德格尔和伽达默尔都欣然接受的思想前提,但对于它的内涵的理解各自又有所不同,这并非一向是清楚的。在理解和认识上,胡塞尔强调无前见性,而海德格尔和伽达默尔则主张前见性,但他们都反对偶发奇想的主观偏见,承认在理解和解释的过程中,有一个事情本身的作用。不过这个事情本身到底如何,洪先生借鉴西方的成果作了阐述,具有启发意义。另一篇是何卫平教授的论文,它将伽达默尔解释学命名为“教化解释学”,并从不同的方面对此进行了初步的论证和说明,旨在对伽达默尔作一种新的理解和重构。我们知道,自罗蒂将伽达默尔的思想表述为“教化哲学”以来,教化与解释学的关系愈来愈受到关注,从这个角度开辟了伽达默尔研究的一个新方向,然而罗蒂囿于英美哲学的传统,对伽达默尔的一些理解是成问题的甚至是误解,作者致力于从大陆哲学背景出发尽可能深入到伽达默尔思想的内部去敞开“教化”这个概念的丰富内涵及解释学的意义,以期拓展对伽达默尔认识的广度和深度。

本栏目还收入了两篇论文:一篇是关于伽达默尔之前的马丁·路德;另一篇是关于伽达默尔之后的哈贝马斯。我们知道,西方现代意义的解释学是在新教传统里面发展起来的,尽管我们通常将西方现代解释学的开端定位于施莱尔马赫,但在此之前还有一个长长的前史,它与德国宗教改革及其领袖马丁·路德有关。虽然他本人没有形成系统化的解释学理论,但他对现代解释学的出现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而且他本人对圣经解释学有贡献,虽然这种贡献创新性不足——主要原则和内容来自于奥古斯丁,但由于它产生于一个特定的时代境遇,和宗教改革运动结合起来了,所以导致了远比奥古斯丁那个时代更大的影响和效果。潘德荣教授的论文对路德的圣经解释学思想内容和基本原则作了清晰的梳理和集中的阐发,很有意义。

傅永军教授的论文涉及哈贝马斯的深度解释学,后者构成这位当代哲学大师批判和交往理论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时也是针对伽达默尔哲学解释学的温和保守主义和忽视方法论的倾向提出来的,它已开始走向本体论和方法论相结合的道路,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新方向,它启发了后来的利科继续朝着这条路子往前走,去实现在我看来是解释学的第三次哥白尼革命(哈贝马斯只是开启了这个方向,但并没有完成)。这也表明从伽达默尔的哲学解释学到哈贝马斯的批判解释学可视为一种辩证法的自否定。

以上四位教授的论文从不同的侧面展示了解释学理论的丰富性和深刻性,这也是他们长期研究所取得的成果的一次集中展现。